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羅淑婷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1204
電子信箱：ting121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903334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333458A00_ATTC9.pdf、0333458A00_ATTC10.pdf、
0333458A00_ATTC11.pdf、0333458A00_ATTC12.pdf、0333458A00_ATTC13.
pdf、0333458A00_ATTC14.pdf、0333458A00_ATTC1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國小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期程及相關
表件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介聘期程詳如附件1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 實驗教育學校介聘期程須知請參閱附件2。

(二) 109年度國小暨幼兒園教師於原校轉任截止日為109年4月
10日（星期五）止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
(三) 109年度國小暨幼兒園之超額學校應於109年4月22日（星
期三）中午12時前提報超額教師名單（如附件3），並傳真
至歸仁區文化國小（傳真：3300425，電話3301666分機
810），另紙本請於核章後寄送至歸仁區文化國小教務處
彙整。

二、檢附「本市109年度國小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分發期程
表」（附件1）、「實驗教育學校教師介聘期程須知」（附件
2）、「超額教師提報表」（附件3）、「市內多角調聘任同意
書」（附件4）、「積分審查委託書」（附件5）、「現場介聘



「作業委託書」(附件6)、「轉任相關注意事項」(附件7)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電文
2020/03/20
12:22:20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16